

马太福音 10 章 1-25 節

- 10：1 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、給他們權柄、能趕逐污鬼、並醫治各樣的病症。
10：2 這十二使徒的名、頭一個叫西門、又稱彼得、還有他兄弟安得烈、西庇太的兒子雅各、和雅各的兄弟約翰。
10：3 腓力、和巴多羅買、多馬、和稅吏馬太、亞勒腓的兒子雅各、和達太。
10：4 奮銳黨的西門、還有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。
10：5 耶穌差這十二個人去、吩咐他們說、外邦人的路、你們不要走。撒瑪利亞人的城、你們不要進。



- 10：6 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
10：7 隨走隨傳、說、天國近了。
10：8 醫治病人、叫死人復活、叫長大痲瘋的潔淨、把鬼趕出去。你們白白的得來、也要白白的舍去。
10：9 腰袋裡、不要帶金銀銅錢。
10：10 行路不要帶口袋、不要帶兩件褂子、也不要帶鞋和拐杖。因為工人得飲食、是應當的。



- 10：11 你們無論進那一城、那一村、要打聽那裡誰是好人、就住在他家、直住到走的時候。
10：12 進他家裡去、要請他的安。
10：13 那家若配得平安、你們所求的平安、就必臨到那家。若不配得、你們所求的平安仍歸你們。
10：14 凡不接待你們、不聽你們話的人、你們離開那家、或是那城的時候、就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。
10：15 我實在告訴你們、當審判的日子、所多瑪和蛾摩拉所受的、比那城還容易受呢。



- 10：16 我差你們去、如同羊進入狼群、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、馴良像鴿子。
10：17 你們要防備人。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會、也要在會堂裡鞭打你們。
10：18 並且你們要為我的緣故、被送到諸侯君王面前、對他們和外邦人作見證。
10：19 你們被交的時候、不要思慮怎樣說話、或說甚麼話。到那時候、必賜給你們當說的話。
10：20 因為不是你們自己說的、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裡頭說的。



- 10：21 弟兄要把弟兄、父親要把兒子、送到死地。兒女要與父母為敵、害死他們。
10：22 並且你們要為我的名、被眾人恨惡、惟有忍耐到底的、必然得救。
10：23 有人在這城裡逼迫你們、就逃到那城裡去。我實在告訴你們、以色列的城邑、你們還沒有走遍、人子就到了。
10：24 學生不能高過先生、僕人不能高過主人。
10：25 學生和先生一樣、僕人和主人一樣、也就罷了。人既罵家主是別西卜、何況他的家人呢。〔別西卜是鬼王的名〕

